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航证券有限公司

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）、中航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航证券”，中信证券与中航证券合称“联合保荐机构”）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对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天马”、“公司”）进行了 2020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保荐机构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航证券有限公司

（二）培训人员：郭卫明（保荐代表人）、肖少春（保荐代表人）、任新航（项目负责人）

（三）培训时间：2021 年 3 月 11 日

（四）培训地点：深天马会议室

（五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办公室工作人员及主要财务人员等人员

（六）培训内容：注册制的整体推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；上市公司监管法规修订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；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及持股限制等内容。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联合保荐机构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的有关要求，对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 2020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

保荐机构认为：通过本次持续督导培训，受培训人员对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规的修订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，有助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提高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，进一步推进公司规范运作治理水平及高质量发展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肖少春

赵旭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郭卫明

杨滔

中航证券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